

#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第二學期 《隨班附讀》學分班

讓您搶得國家專業證照的入門票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5年03月04日

醫事學院	民生學院	護理學院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醫檢師)	食品營養系 (營養師、食品技師)	護理系(護理師)
語言治療系 (語言治療師)	餐旅管理系 (餐旅服務相關證照)	長期照顧經營管理系 (照顧服務員技術士)
視光系 (驗光生、驗光師)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可與職安雙主修)	調理保健技術系 (調理保健技術士)
製藥工程系 (化學及化工技術士)	職業安全衛生系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師))	醫務與健康事業管理系 (醫務管理師、健康管理師)
生物醫學及美容保健科 (保健食品研發工程師)	運動休閒系(導遊、領隊)	
寵物照護與美容系(獸醫助理、 寵物美容技術士)	幼兒保育系(教保員、托育人員、 課後照顧人員)	
	消防安全學士學位學程 (消防技術師)	

※本表僅供參考，隨班附讀開放與否以各系所科為準。  
※各系所抵免及修業規定請依系所科公告為主。

- 報名方式：現場報名-本校推廣教育組辦公室(F棟一樓)
- 繳費方式：現金繳費。
- 應備資料：1.報名表 2.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 3.二吋相片乙張  
4.畢業證書或同等學歷影本各乙份。
- 報名資格：修習學士及副學士學分者須年滿18歲以上或同等學歷，修習碩士學分者須國內公、私立大學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畢業者或同等學歷。
- 課程查詢路徑：本校首頁→新生/在校生→科目名稱暨課程大綱查詢
- 上課時間：自115年02月23日~115年06月29日(依各課程不一，原則18週)
- 注意事項：1.測驗及格及出席率符合規定，核發教育部認可之學分證明書，成績不及格或缺課時數達上課時數1/3(含)者恕不核發證書。  
2.欲取得學位應經各類入學考試通過後依規定辦理。
- 洽詢專線：推廣教育組電話06-2674567分機285或655或專線06-2605624

##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隨班附讀學分班」重要日程表

日期	事項	備註
開放報名日起至 115年03月04日	1.開放課程查詢 2.開放報名	查詢課程系統 學校首頁→新生/在校生→科目名稱暨課程大綱查詢 <a href="http://120.115.60.43/hwaim/AA/ScI0405/ScI0405">http://120.115.60.43/hwaim/AA/ScI0405/ScI0405</a>
115年02月23日	開始上課	依學校行事曆開學
即日起至 115年03月04日	加退選申請	1.請學員至推廣組辦理課程加退選。 2.115/03/04 為學分費核算基準日，隔日起退選不退費。
即日起至 115年03月04日	繳納學分費	收費標準： 學士學分班:1,800 元/學時 碩士學分班:3,000 元/學時 繳費即開立收據 ※如收據需開立公司抬頭及統一編號，請於繳費時告知。
期中考	/	期中、期末考試以學校及教師規定時間為主。
期末考		

依教育部專科以上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及本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訂定，開課標準如下：

◎學分班-本課程因故未能開課者，全額無息退還已繳交費用。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加退選結束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交費用之 9 成。

◎辦理退費一律依照學校退費時間並以匯款方式退還費用。

◎本校依「專科以上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 8 條以及 15 條規定，

每人每學期累計副學士及學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 18 學分、6 人為限；

碩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 9 學分、5 人為限。

本表依據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公告 114 學年度學校行事曆排定辦理，

若遇天災(如颱風)以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台南市政府所釐不知停課標準辦理。

補課與否將依各修課系所老師規定辦理。

### 各系所科隨班附讀學制一覽表

學院	系所	日間學制			進修學制			
		碩士班	五專	二技	四技	夜四技	夜二技	二專
醫 事 學 院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	●	●	●			
	語言治療系				●			
	視光系	●	●	●	●		●	
	製藥工程系	●	●		●			
	生物醫學及美容保健科		●					
	寵物照護及美容系		●		●		●	
民 生 學 院	食品營養系	●	●	●	●	●	●	
	餐旅管理系				●	●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			
	職業安全衛生系	●	●	●				
	運動休閒系				●	●		
護 理 學 院	幼兒保育系		●				●	
	護理系		●	●	●	●	●	
	長期照顧經營管理系						●	
	調理保健技術系	●		●				●
	醫務與健康事業管理系	●	●	●				
*本表僅供參考，隨班附讀開放與否以各系所科為準。								
*各系所抵免、及修業規定請依系所科公告為主。								

#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第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推廣教育學分班-隨班附讀報名表

**\*為必填資料**

*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收件人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生日		年	月	日		
*最高學歷(畢業)		科系		2 吋照片 (浮貼)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服務機構		職稱						
*電子信箱								
*連絡電話	(家裡)	*行動電話						
	(公司)	LINE ID						
班級	科目	學分數	上課時數/週	授課老師	授課時間	費用	備註	
							小計 元	
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身分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p>本人已詳閱簡章後填寫本表，並同意貴校於相關法令規定範圍及貴校學員資料保密措施下，得教本人於貴校辦理專案業務之需要，為宣傳推廣、行銷或提供業務服務及課程訊息等目的，進行蒐集、交互運用、電腦處理及傳遞或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依教育部專科以上推廣教育實施辦法及本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訂定，一經開課標準如下—</p> <p>◎學分班-本課程因故未能開課外，全額無息退還已繳交費用。</p> <p>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加退選結束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交費用之 9 成</p> <p>◎辦理退費一律照學校退費時間並以匯款方式退還費用。<b>學員簽名：</b>_____ (請加日期，務必簽名方得受理)</p>								
推廣教育組承辦人		推廣教育組組長			系主任(或承辦人)			
繳交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相片 2 張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繳款方式(學時/元)		<input type="checkbox"/> 現金 <input type="checkbox"/> 匯款		匯款後五碼		收據日期: / /		
請注意		<p>(1) 收費標準：學士學分班：1800 元/學時。碩士學分班：3000 元/學時。</p> <p>(2) 本校依“專科以上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 8 條以及 15 條規定，每人每學期累計副學士及學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 18 學分、6 人為限；碩士程度學分班者，至多以 9 學分、5 人為限。</p> <p>(3) 若對本課程訊息有疑問請洽華醫科大研發處推廣教育組 <a href="tel:06-2674567">TEL:06-2674567</a> 轉285 或 655 或專線 06-2605624</p>						
退款時間		/ /		退款金額		承辦人		

機密等級：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限閱 <input type="checkbox"/> 密 <input type="checkbox"/> 機密	文件編號：IS-04-034	保存年限：3 年
日期： 年 月 日	紀錄編號：	版本：1.1

**資訊系統帳號服務申請單**

服務項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姓名：	單位：推廣組	職 稱	隨班附讀學員	
	聯絡方式：分機 285 *手機 *E-Mail				
	類 別： <input type="checkbox"/> 教職員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生 <input type="checkbox"/> 工讀生 <input type="checkbox"/> 計劃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推廣教育校外人士				
	員工編號/學號：		到職日：		
	*電子郵件帳號名稱：(1) (2) (3) *電子郵件帳號名稱僅能使用英文字母 a-z 及數字 0-9 之組合，其它特殊符號均拒絕申請。 *電子郵件帳號長度至少 5 碼，可申請為類似 kevin.wang 之組合。 *若第 1 順位電子郵件帳號名稱已有人使用，資訊中心將會另行通知。如未接獲通知，教職員生請在送件後 2-3 天即可使用該信箱。				
申請系統項目	項	系 統 名 稱 (請打勾)	建檔單位	承辦人	
	1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務系統帳號	資訊中心		
	2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郵件帳號	Email 信箱：電子郵件帳號名稱 @mail.hwai.edu.tw 請注意：密碼預設為身分證字號，登入後請修改。	資訊中心	
	3	數位學習平台短期帳號 帳號期限：自 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止帳號(由資訊中心人員填寫)：	資訊中心		
	4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公文帳號申請	資訊中心		
	5	<input type="checkbox"/> 會總系統帳號	資訊中心		
	6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資訊中心		
<u>申請人應遵守下列使用規範：</u>					
a. 申請人取得本校網路(含辦公室、宿舍)使用權，必須依教育部核定之「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及本校校園網路使用規範使用網路服務。 b. 不得利用本校之網路資源從事與業務無關之活動或違法行為。 c. 其他相關規定依本校資訊安全管理政策辦理 d. 如有違反上述事項時，校內得終止違反者之使用權或採取其他處罰措施。 e. 申請人必須被妥身份證明文件，以供申請人主管查核，並於確認申請人身份後，由申請人主管勾選「身份查核」。 f. 為維護所有帳號申請者之權益，請申請者確實遵守以上規定。如有違反者，本中心將立即停止該申請者之使用權。若引發權責與法律問題，將由申請者自負其責，申請人主管負連帶責任。 g. 本中心所提供之服務內容，得視實際狀況加以調整，且對於有不良記錄之用戶，保有拒絕提供服務之權利。					
申 請 人	申 請 人 主 管		資 訊 中 心 主 任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查核 (主管請協助查驗身份)				